

浙江省科研院所联合会文件

浙科联〔2021〕8号

关于召开省级公益类科研院所经验交流会的通知

各有关省级公益类科研院所：

为增进科研院所交流与合作，探讨新型事业单位运行管理模式和未来发展方向，定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省级公益类科研院所经验交流会，座谈交流浙江省特种设备科学研究院（以下简称省特科院）改革发展情况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人员

有关省级公益类科研院所主要负责人或分管领导1人参加，邀请省科技厅基础处领导参加。

二、时间与地点安排

2021年9月15日（周三）上午9:20-10:00参观省特科院大江东基地（杭州市钱塘区青西二路1099号C楼），11:00-12:00参观省特科院海宁基地（嘉兴市海宁市尖山新区凤凰路77号），14:00-16:00在省特科院海宁基地召开省级公益类科研院所经验交流会。

三、交通

院所代表可自行前往，也可在9月15日上午8:15到浙

江省科学技术厅（杭州市环城西路 33 号）统一乘车前往省特科院大江东基地（杭州市钱塘区青西二路 1099 号 C 楼）。

四、其他

30 天内如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、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史、疫情中高风险地区驻留史或其他任何疑似情况的，应更换其他同志参加。

请各单位于 9 月 9 日之前将回执（见附件 2）发邮件至 416015256@qq.com。省科研院所联合会联系人：江佳妮，电话/传真：0571-85212166，手机：15068786797；省特科院联系人：汤杰，电话：0571-86026181，手机：13758290919。

可在 www.zjinfo.gov.cn（浙江科技网）中打开“浙江省科研院所信息网”，在通知公告或文件下载栏中下载本通知及附件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 1：有关省级公益类科研院所名单

附件 2：省级公益类科研院所经验交流会回执

浙江省科研院所联合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



附件 1:

有关省级公益类科研院所名单

浙江省农业科学院

浙江省医学科学院

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

浙江省林业科学研究院

浙江省科技信息研究院

浙江省计量科学研究院

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

浙江省淡水水产研究所

浙江省海洋水产养殖研究所

浙江省海洋水产研究所

浙江省中医药研究院

浙江省应急管理科学研究院

浙江体育科学研究所

浙江省交通运输科学研究院

浙江省电子信息产品检验研究院

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

浙江省公共卫生研究院

浙江省医疗器械审评中心

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科学研究院

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

浙江省特种设备科学研究院

浙江省轻工业品质量检验研究院

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

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

浙江省亚热带作物研究所

浙江省柑桔研究所

附件 2:

省级公益类科研院所经验交流会回执

单位名称			
参观人员	性别	职务	手机
是否统一乘车			
是否带司机			

抄报：省科技厅基础处

浙江省科研院所联合会

2021 年 9 月 1 日印发